

中共无锡市供销合作总社党委关于巡察“回头看”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无锡市委统一部署,2021年6月23日至2021年7月30日,市委第七巡察组对中共无锡市供销合作总社党委开展了巡察“回头看”。9月14日,市委第七巡察组向中共无锡市供销合作总社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巡察反馈意见中指出了市供销合作总社党委存在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三农”思想不够坚决,助推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仍有缺位;以为农服务为根本宗旨的意识不突出,农民的满意度不高、获得感不强;“强社必先强基”理念扎根不深,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举措不实等4大方面12个问题。对此,市社党委全面接受、正视问题、明确责任、立即整改,将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分解细化成24个具体问题,针对性提出34条整改措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处室和责任时限,全面落实整改。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整改组织领导。市供销合作总社第一时间召开党委(扩大)专题会议,传达学习《关于做好十三届市委第十四轮巡察整改落实工作的通知》精神,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相关职能处室及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任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研究部署、逐项任务分解,明确牵头领导、牵头部门、参与部门及整改时限,确保所有问题整改都责任到人、落实到位,切实推动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二)明确责任落实,确保整改取得实效。及时召开党委,将巡察反馈的4个方面12个问题,细化成更加具体的问题,并针对性提出整改措施,同时明确责任主体和整改时限,强化跟踪督办。领导班子成员带头抓好自身整改,带头抓好分管领域整改,带头指导好机关各处室及基层党建联系点的整改工作,推动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党员干部对照意见和建议的具体内容,逐一细化整改方案,提出整改措施并认真落实,采取责任认领,逐条加以整改。

(三)注重总结经验,建立管用长效机制。在抓好整改、解决问题的同时,及时总结整改经验,深化成果运用,举一反三,研究制定科学、管用、长效的工作机制,持之以恒地长期抓下去,巩固好、坚持好整改成果,真正让整改成为促进工作发展的过程,促进干部作风转变的过程,促进履行管党治党责任落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过程,努力使我社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整改落实情况

市社党委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12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上接第12版)定期召开工作例会听取整改情况汇报,对于已完成的整改任务,及时组织“回头看”,不断巩固深化整改成果。对于需要一定时间整改到位的,一个一个督办,一个一个销号。对于进展缓慢的,局党委加强督促纠正,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针对巡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5个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4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1.关于“党史学习教育不够扎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提升党史学习教育自主性。制定《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安排》,明确学习重点和注意事项,提升干部学习主动性和积极性。2021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8次,并组织专题研讨、专题读书班,结合交通工作实际提具体要素、谈实际工作。领导班子结合分管工作细化和完善个人学习计划,并确保学习时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情况等方面谈心得体会,查找差距和不足,并提出整改措施。

二是提升党史学习教育鲜活性。开展书本学、体验学、交流学、廉政学、竞赛学、实践学等各类活动16次。利用“无锡交通”公众号连载“百年党史天天读”,刊登6期百年党史朗读书频;分批开展4次现场教学,1次网上参观;组织观看全国首部“四好农村路”题材电影《村路弯弯》;开展“学党史话交通辉煌”研讨交流、全市交通运输系统党史知识竞赛等活动;邀请专家开展3次专题辅导;各党支部通过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等多种形式,每月至少一次组织党员干部开展集中学习。

三是提升党史学习教育实效性。结合工作实际,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交通项目,开展“一推三治五化”行动。新改建农村公路18.6公里、桥梁11座,创建美丽乡村路12条85公里、6条“平安放心路”。构建绿色公共服务体系,新增更新新能源公交车辆300余辆,新增优化调整公交线路46条,促进地铁和常规公交“两网合一”融合发展,推动公共交通换乘优惠全覆盖,惠及总人数已超3500万人次。加密无锡(江阴)港至宁波港的穿梭巴士和班轮化运输航班。督促局属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完善本单位党史学习教育方案计划,抓好“规定动作”的落实,同时认真谋划“自选动作”。

2.关于“行业监管不够有力有效”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输入性风险。在危化品运输车辆安全监管上,推进无锡市危险品运输

1.关于“落实两个责任有较大差距整改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认真开展清退问责。退回违规列支、超标发放的全部费用;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强化日常管理和监督,对涉及问题的相关人员进行教育谈话。

二是积极完善相关机制。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落实谈心谈话工作的通知》,规范统一《谈心谈话记录表》,并结合党委民主生活会、基层党组织生活会在机关、基层集中开展谈心谈话工作,先后3批次谈心谈话120余人次,形成人员思想分析报告3份,进一步摸清了人员思想底数。

三是严格各项制度落实。严格落实个人有关事项报告、专项审计、诫勉谈话、追责问责等制度机制。根据《全资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办法》,抓实全资企业领导班子的日常管理和监督,定期组织开展法纪警示教育;配合纪检十二组做好供销合作社系统反腐败专项整治相关工作,及时抓好相关问题整改。

2.关于“党委核心引领作用发挥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加大项目推进力度。成立市社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扎实推进供销粮油无锡市粮食产业服务中心项目。开展与国企的战略合作,举行工作洽谈会,推进苏南物流城西城市场和城市公共配送中心等重大项目建设。

二是健全服务管理制度机制。拓展为农服务方式,立足农资公司在农药零差率集中配供和农药包装废弃物统一回收项目实施主体的角色,2021年补贴社有资金271万元承担该项目财政资金缺口部分,有效改善农村生态环境。针对历史遗留问题对供销系统老旧房屋进行安全检查,稳步推进供销集团老旧资产拆迁等难题,化解信访矛盾。成立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探索企业发展新模式,逐步消化政策性亏损等问题。健全制度体系,出台《无锡市供销合作总社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无锡市供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关于无锡市供销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借款的规定》《无锡市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公车管理制度》等制度,因地制宜对社有资产进行逐步盘活,积极寻求政策推动解决资产划转整合,聘请法律顾问,并向有关部门咨询反馈,在上级供销社对口调研时,积极反映实际情况,呼吁寻求上级出台政策,多渠道多途径研究探索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支持。

三是扎实开展业务培训工作。开展农资公司业务人员(包括基层网点负责人)教育培训2次,进一步提高系统使用水平和能力。

3.关于“推动社属企业转型升级不够有力,资产产出效益不高”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加大培训力度。举办全市供销合作社企业改革发展培训班,邀请全国总社管理干部学院教授进行授课,加强对社有企业转型升级、社有资产管理等学习培训。

二是加强对外合作。积极与央企对接合作,择优配强公司法人和总经理,推进新公司设立、项目落地,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积极推动宜兴市中华惠农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开展服务“三农”贷款工作,截至2021年12月,今年累计贷款17373万元。

三是加大服务效能。以农资公司农药零差率集中配供及废弃包装物统一回收工作为契机,加大尿素、复合肥等化肥与农药销售网点双融合,截至2021年12月,销售总额达到4747万元。

4.关于“社有资产结构老旧,存在较大安全隐患”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压实安全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认真抓好安全生产规划、安全检查、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工作。各企业均与承租人签订了安全责任书,明确承租人在开展经营活动期间的安全责任,督促承租人做好安全生产日常防范工作。

二是强化安全理念。组织开展安全知识竞赛、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举办了消防运动会,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传力度。督促企业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制度机制、应急预案,组织消防演练,提升了应急处置能力。

三是加强隐患排查。根据政府规划和资产状况,配合属地政府建设,对供销集团老旧资产逐步进行改造和修缮。通过租赁资产“云监督”模式,推进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

5.关于“机构三方方案修订完善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梳理完善职能。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意见》和《无锡市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按照中央、省市关于供销合作社工作决策部署要求,找准职能定位,进一步梳理完善机构主要职能。

二是积极对接修订。积极对接召开与市委编办的协调会议,配合完成好对市社部门“三定”方案修订完善工作。

6.关于“因农而生,为农而存的理念树得不够扎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深化为农服务。主动落实领导干部联系点、走访慰问、调查研究、信访接待等工作,深入开展农药集中配供、农业社会化服务等“我为农民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2021年以

来,市总社安排社有资金69万元奖补实施主体开展农药零差率集中配供和农药包装废弃物统一回收处置工作,全系统累计零差率配供农药7900万元,组织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2135.5万件,无害化处置农药包装废弃物254.75吨,服务覆盖约45.7万亩农田,为实施主体、基层网点、种植农户发放补贴约2400万元,助农增收近3000万元;成功新建江阴雪峰、宜兴富根、芳桥街道、无锡玉祁4家市级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截至目前,全系统累计打造江阴华西村、宜兴和桥、锡山严家桥、惠山益家康、滨湖区夏湑等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平台21个,无害化处置农药网络不断健全,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服务规模不断扩大,农田托管面积达31.6万亩,约占全市粮食作物种植面积的50%,供销社农业社会化服务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带动效应日益彰显。以党建带动工作落实,以党日活动为契机,组织机关职能处室人员深入基层、走进农村,感受现代农村、当代农业发展巨大变化,增强从事供销事业的责任感、使命感和自豪感,夯实供销社“因农而生、为农而存”思想根基。

二是聚力农药零差率集中配供。加强一线工作调研和监管监察,总结经验做法,及时查漏补缺,不断完善农药零差率集中配供和包装废弃物统一回收处置工作机制,有步骤推进农药零差率配供向经济作物用实施;推动市总社为农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修订完善,配合支持市人大开展农药零差率覆盖面调研,申请增加集中配供专项资金,增强农药零差率政府服务公益属性,实现政府服务公益性与服务主体经营性融合统一。

三是聚焦农产品流通体系构建。通过基层社改造提升,因地制宜布局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健全农产品流通服务体系,助力解决“农产品丰收、农民不增收”问题。

7.关于“基层供销社为民服务前沿阵地筑得不够牢固”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坚持“改造重建并举、强基提质齐进”。深入实施基层供销社改造提升工程,乡镇(涉农街道)基层供销社恢复覆盖工程,利用社有资金奖补基层组织建设和为农服务项目实施形成制度机制,年内落实社有资金167.5万元用于奖补基层组织建设和为农服务项目实施。指导惠山、滨湖区等区社与地方政府加强沟通协调,解决基层组织建设和为农服务项目突出问题,阳山、洛社、马山等一批基层社得以改造重建。指导锡山区供销社推进安镇供销社改造提升,采购为农服务设备,提升服务功能,并以点带面推动羊尖、锡北供销合作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及工商注册。积极协调、争取地方政府加大基层社扶持力度,落实了羊尖、锡北等基层社办公场所和人员配备,较好解决了民营供销社

费、交通费鉴稿费等需要支付给多人情况下,一律采用银行转账形式逐个汇入的报销规定。规范财务报销流程,实现报销事项申请人、审核审批、支付结算等全过程闭环信息化管理。开展财经制度及业务操作培训,解读内部资金控制规程和公务车管理制度。开展基层经费使用情况,特别是报销至多人账户业务的检查,防范财务违规风险,有效杜绝打个人个人账户提现支付问题发生。

二是持续深化交通运输领域改革。交通运输体制改革取得“三个成果”。综合执法改革全域覆盖,指导锡山、惠山等地推进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改革。锡东铁路改革全面完成,成为全市国内唯一一个运行2条以上上海铁路联运班线的城市。江海联运枢纽,港口吞吐量完成年度目标。交通运输“放管服”改革呈现“三个变化”,实现规范化,对驾驶员培训经营和汽车租赁经营两项许可可改备案事项,制定备案管理办法,制定公路和航道赔(补)偿费收取规范。实现便民化,成立了无锡市政务服务交通运输管理分中心,全面落实“跨省通用”工作,实现数字化,电子印章已广泛应用于行政审批事项,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实现道路运输企业、车辆、人员电子证件全覆盖。

三是扎实推进基层党支部建设。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指导和规范党支部工作开展。完善党建工作考核机制,制定党建考核评分细则,开展支部党建专项检查,并纳入年底综合考核成绩。举办全局党务干部专题培训班,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四是加快实施干部培养选拔。制定和完善《局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研判实施办法》《市交通运输局第一届中青班学员三年滚动培养计划》《2021年“新训班”培训方案》《关于选派年轻干部到基层“蹲苗”锻炼的实施意见(2021-2022年)》等制度,开展中青班、新训班、科职以上干部培训班等各类培训,分批次派出年轻干部下基层蹲苗锻炼,有效加强干部培养。加快推动干部选拔和轮岗,按“人岗相适”原则调整正、副科职干部。加强年轻干部选拔,至2021年12月底,共有11名35岁以下年轻干部担任机关、局属事业单位副科职岗位。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

积极落实苏锡常南部高速于2021年12月底正式通车,江阴靖江长江隧道, S341、G312、S261、S340项目建设正加快推进。锡宜高速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获批,正加快推进初步设计等后续工作。江阴靖江长江隧道南接线初

作有限公司代为履行基层供销社职能问题。通过深入实施基层社改造提升工程,全市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增强,基层供销社为农服务前沿阵地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2021年,全系统共改造提升基层社9家,基层社自身形象、服务功能和资产价值有了较大提升。

二是加大培训力度。建立供销社基层干部能力提升年度培训计划,指导基层供销社不断完善人才引进、培育、使用等机制。年内市社组织市(县)区供销合作社分管领导、职能科(处)室负责人和部分基层社负责人27人参加了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在贵州省贵阳市举办的基层社改造提升经验交流培训班,江阴市社举办2期“供销合作社讲坛”,为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提供坚强组织保证和人才支持。

三是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将基层供销社建设列入全市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考核、全市供销社系统综合业绩考核评价的内容,每年进行评比通报,深入推动地方党委政府、市(县)区供销社重视基层供销社建设和改革发展。2021年11月15日,召开全市供销社系统重点工作推进会,会议重点对基层组织建设和为农服务开展、社企改革发展和党建工作落实等方面进行了分析讲评,通过以会促进、以考提能,进一步深化系统上下为农服务宗旨意识,统一各级持续抓基层、打基础的工作思路,巩固基层供销社为农服务前沿阵地的作用。

8.关于“对党建工作深层次研究还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强化党建建力度。围绕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省、市党代会精神等,先后4次召开党委、党委中心组会议进行专题学习,领会贯彻党的建设等工作最新要求;结合年度工作,集中召开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会议;结合年底考核工作,开展基层党建工作调研检查,着力提升各级党组织为农服务宗旨意识。

二是深化党建业务融合。围绕为农服务大局,与宜兴市万石镇党委支部签约建立党建联盟,筹措资金支持江阴长泾镇蒲市村红色美丽乡村试点阵地建设。以“两微一端”为载体,加大对农服务宣传教育力度,先后在中央媒体报道5篇,省级媒体报道36篇,市级媒体报道20篇。

三是持续健全完善组织。突出坚强组织,强化功能,顺利完成9个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进一步优化了组织,凝聚了力量。

9.关于“内控机制不够健全”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强化监事会作用发挥。与市委编办积极沟通协调,上报增设监事会办公室的请示,积极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二是强化内部审计监督。进一步健全财务审计处专人负责内部审计机制,加强与业务部门的对接学习,(下转第15版)

步设计完成内容,尽全力推进前期工作。加强铁路建设,强化规划引领,完成无锡市多层次轨道交通一体化规划及无锡市“十四五”铁路发展暨中长期路网规划的编制和评审,顺利推进南沿江铁路无锡段工程建设。推进枢纽建设,江阴高铁枢纽站场房建单位中国铁建已进场施工,下一阶段将积极配合施工单位做好建设工作。无锡站南广场改造工作有序推进中,将配合做好城市更新政策研究、南广场片区交通组织优化、与铁路方对接沟通协调等工作。加强机场建设。完成苏南硕放机场进近管制工程建设,提高运行效率和安全性。优化航线网络布局,新开无锡至泰国曼谷客改货临时包机航班,加密无锡至美国芝加哥洲际出港国际货运航班。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经过集中攻坚整改,市交通运输局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整改成效。下阶段,局党委将继续围绕巡察“回头看”反馈意见,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制度执行力度,巩固巡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成果,努力使巡察“回头看”整改成果不竭转化为推动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的不竭动力。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局党委将进一步强化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意识,切实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严格按照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和提出的要求,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勇于担当、立行立改,督促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把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有机结合起来,形成整改落实合力,全面抓实整改工作,确保巡察反馈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二)严格对标对表,持续抓好整改落实。认真对照整改方案,进一步明确时间表、任务书,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对正在深化整改的问题,严格按照整改方案,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按时整改到位。对于需要长期坚持整改的问题,坚持一抓到底,坚决完成整改,务求取得实效。

(三)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巡察整改成果。局党委将继续坚持着眼长远、标本兼治的原则,对巡察中反馈的问题,逐一整改落实,逐一跟踪问效,将问题整改和建章立制同步推进,着力构建常态长效机制,对全局现有的制度进行全面梳理、修订,完善党建、财务、接待等方面的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操作流程、堵塞制度漏洞,以制度建设的成效固化巡察反馈问题成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10-81822855;邮政信箱:无锡市滨湖区观山路199号市民中心8号楼613办公室;电子邮箱:wxsjtyjs@126.com

中共无锡市交通运输局委员会
2021年12月30日

作纪律作风监督检查,做好廉政档案填报工作,使“红脸出汗”成为常态,持续纠治“四风”。

三是完善内控机制。排查机关处室、局属单位在用权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梳理岗位风险点并提出防控措施。制定和完善《关于严禁“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的通知》《无锡市交通运输局工作人员以专家身份参加项目评审活动的规定(试行)》等各类制度12项。督促局属单位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范,并结合自身实际,在行业执法、物资采购、工程建设等领域加强构建防范机制。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梳理完善执法制度12项。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完善采购管理制度,规范招标采购工作。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在项目管理、行业管理、港口管理等多方面完善制度建设。

4.关于“推进交通领域污染防治还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积极落实船舶问题整改。约谈问题船舶公司法人代表,加强对所属船舶安全与污染防治的管理,督促辖区所有航运企业和所属运输船舶落实污染防治责任。按规定对船舶实施铅封,2021年实施船舶铅封150次。积极做好“船e行”推广使用工作,完成497家船舶污染物接收单位的注册。印发《无锡市内河水域泥浆水上运输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利用信息化手段进行监管,目前经备案的18艘泥浆运输船舶均已安装了液位仪、标志标牌,接入水上交通安全监测预警VITS系统。

二是全面完成码头整治。根据省、市工作方案,依托市内河港口码头环保问题整改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市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协同推进整治工作,较省计划提前一个月完成2021年度内河港口码头整治整改目标任务。

三是有效开展汽车维修行业污染治理。成立市交通运输局汽修环保治理工作专班,指导督促各地交通运输部门在地方政府统一部署下,联合有关部门开展维修行业环保综合体检、联合治理专项行动工作。组织各地开展行政综合执法队伍开展汽车维修行业交叉检查,定期发布检查情况通报。开展汽修行业环保专项检查行动,对各县(市)、区汽车维修行业环境保护治理工作进度进行跟踪督导,确保完成行业整治工作任务。2021年交通运输部门共排查治理汽车维修企业3483家,行政处罚47家,依法取缔320家。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截至目前,尚有1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仍需深化整改。

1.关于“上一轮巡察整改不到位,需进一步加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严格落实财经纪律。印发《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严肃遵守财经纪律加强财务管理意见》的规定,补充了关于专家讲课费、咨询费、评审